

488

大軍戰術

陳

冰
卅五年三月十日
於陸方將誌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6 3454B

將止67

大軍戰術用圖接合表

山西綏遠省十萬分一地圖接合表

沙場子	五達召	帳房塔	場口子	歸綏縣	卓資山鎮	十八台	集寧縣	雀爾齊廟	南壕塹
包頭縣	薩拉齊縣	察素齊	畢克齊	拐喇嘛	後窰子	三家廟	官村	興和縣	新平堡
達拉特旗	五座塔	雙龍鎮	托克托縣	和林格爾	涼城鎮	天成村	豐鎮縣	鎮門堡	天鎮縣
萬盛隆	古城村	十二連城	喇嘛灣	大紅城	右玉縣	威魯堡	得勝堡	陽高縣	南河堡
東勝縣	腦包梁	空兌溝	窰溝	清水河縣	威遠堡	左雲縣	大馬縣	徐堡村	陽原縣
郡王旗	東朝腦梁	後塹賴彎	十里長灘	水泉營	平魯縣	吳家窰	懷仁縣	神溪村	廣靈縣
西驗拉寨	百洞塔	石灣溝	河曲縣	偏關縣	井坪鎮	山陰縣	應縣	渾源縣	馮鋪裏
扎薩克旗	泉水溝	沙梁鎮	奮縣鎮	三岔堡	朔縣	廣武鎮	繁峙縣	大營鎮	靈

想定 「用圖如另紙」

二、藍紅兩軍。於一九四六年初開戰以來，藍軍作戰初期，頗有進展，但二月中旬以後，戰況漸陷於不利。目下第一方面軍（約三十師爲基幹）在錦縣、凌源、豐寧之線；獨立第一軍（約五師爲基幹）在獨石口，萬全，柴溝堡之線；第二方面軍（其戰鬥序列，如別紙第一）在天鎮，陽高，弘賜堡，威魯堡，殺虎口，大紅城之線，與由滿蒙侵入之紅軍對峙，正在準備攻勢再興中。

二、三月十八日夕，第二方面軍總司令，奉到南京最高統帥之巧申電令要旨如左：

1. 第一方面軍之攻勢，進展頗緩。
2. 已加強兵力於獨立第一軍方面，令向當面之敵，採取攻勢。

3. 第二方面軍，增加配屬最近裝備完成之新編步兵第一，第二師；新編裝甲第一師；空降第一師；戰車驅逐砲第一旅（以上部隊，二日後可全部在朔縣陽曲間集結完畢，歸入指揮），須協同獨立第一軍，迅殲該方面當前之敵。應第一方面軍之作戰，該方面軍第一期作戰須進出集寧歸綏概略之線。

三、作戰資料，如別紙第二。

空軍，後方，諜報等狀況，如別紙第三，第四，第五。

第二方面軍當面之敵我態勢，如附圖一。

各種新編部隊之編制，如附件其一、其二、其三、其四、其五、

第一問題

第二方面軍，如指導其會戰？

想定

別紙第一 其一

第二方面軍戰鬥序列

總司令 上將 某

參謀長 中將 某

第一軍

（各以平原師五師編成）

第二軍

第三軍…（以平原師二師編成）

騎兵第一軍（以騎兵三師為基幹）

砲兵指揮部

一〇五榴砲兵第一第二團

一五、五榴砲兵第一第二團

軍直屬部隊見軍組織系統表

野戰砲兵觀測營

軍械保養連

工兵指揮部

野戰工兵第一第二團

特種工兵第三團

工兵保養連

通信兵指揮部

通信兵第一團

通信保養連

防空指揮部

高射砲兵第一至第五營

汽車防空保養連指揮部

輜重兵汽車第一第二第三團

汽車保養連

特務團

第二區兵站部（如別紙第一其二）

大軍戰術

想定

別紙第一 其二

第二區兵站部之編成

第二區兵站司令 少將某

第二基地倉庫

第一至第四中間倉庫

第一至第十七前進倉庫

第一至第四輜重兵站末地連

第一至第三十二輜重勤務連

第一至第八兵工兵站連

第一至第二十兵工彈藥連

第一至第三兵器保養營

第一至第三裝具修理營

第一至第三汽油貯藏連

第一至第四工兵站連

第二工兵重機廠連

第二新馬補充營

兵站汽車指揮部

輜重汽車兵第三至第五團

徵用汽車兵第六團

鐵道兵第一團

鐵道護路隊第一團

第一至第四憲兵連

第一至第十二兵站醫院

第一至第十六衛生汽車隊

第一至第四兵站獸醫院

獨立通信兵第二團

補充兵第一至四團（每團四營）

獨立高射砲兵第一營

大軍戰術

別紙第二

作戰資料概要

其一 軍備梗概

一. 作戰初期藍紅兩軍總兵力約略相等

二. 藍紅兩軍之編制，裝備與訓練程度略等。

其二 戰地兵要地誌

甲、交通通信

一. 鐵路 戰地鐵路在戰爭開始前，均改進爲複線及進軌其位置如一般輿圖。
圖。

二. 公路及道路 公路均詳一般輿圖十萬分之一圖上之雙實線路可通行野戰諸種車輛（可通過二十四噸戰車）片點線路，稍加修理，亦可通行。

三. 通信 沿鐵路及公路線均有既設電報與電話線各十餘條各縣均有電報

電話局。

四．河川及湖沼

桑乾河，御河，紅河均無障礙力，但蘇木海及岱海均成障礙。

乙、地形

二．山地 晉省東北部爲勾注山恆山等平行斷層山脈所作成之峻坡，包含桑乾河上流之大同盆地，南望山勢陡峻，北望頗爲平緩，到處都無四十度以上之坡度，因此戰車越野行動並無困難。

二．田地 戰場一帶田疇乾涸不妨害車輛運動。

三．聚落 家屋多爲磚石築成間有圍繞村莊之石牆者。

四．森林 除密林外不礙展望及通過。

丙、地方物資（外長城及黃河以南地區）

二．主要食糧縣城鄉鎮可以徵購乾草及薪炭等均尙豐富。

二. 人伕，騾馬，大車，均可徵集足供軍用，又載重二噸半之卡車可徵集千餘輛。

丁、氣候及氣象

一. 戰地地勢高尤夏季無慮暑熱，冬季嚴寒，完全屬大陸性氣候，季節冬夏甚長，各五閱月，春秋僅四月及十月。

二. 戰地入春每日有風與晉北恆風略同，但多爲東南風。

三. 雨季在五六月或七八月，但雨量稀少。

四. 溫度太原最熱，爲華氏九十度，冬最寒十度，至此則愈北愈寒

大軍戰術

附件其一(乙)

二. 人員—合計一〇九八二員名

1. 軍官—六〇三員

2. 准尉—五四員

3. 士兵—一〇三二五名

二. 車輛—合計二六五八輛

1. 戰鬥車輛—八八六輛

2. 汽車—合計二〇三セツ輛

A. 四分一及四分三噸汽車—一五九〇輛

B. 二噸半汽車—四七五輛

C. 非戰鬥重型車輛—六四輛

D. 其他車輛—一六輛

3. 拖車—六二七輛

三. 武器—共一二四二四件

1. 槍—合計一一三八九枝

A. 步騎手槍—合計七四六六枝

I. 三〇馬槍—五三一三枝

II. 三〇步槍—二〇三六枝

III. 三〇改造式步槍—二七枝

IV. 四五手槍—九〇枝

B. 輕重機關槍—合計三九二三挺

I. 三〇重機槍—一三八挺

II. 五〇重機槍—六七七挺

III. 三〇輕機槍—一〇〇三挺

IV. 四五手提機槍——二一〇五挺

2. 砲——合計四一四門

A. 戰車砲——合計三〇五門

I. 三七公厘戰車砲——二三七門

II. 七五公厘戰車砲——一六八門

B. 戰防砲——三〇門

I. 五七戰防砲——三〇門

C. 迫擊砲——合計八五門

I. 六〇公厘迫擊砲——六三門

II. 八一公厘迫擊砲——二二門

D. 曲射砲——合計九四門

I. 七五公厘自動推進曲射砲——二二門

Ⅱ. 一〇五公厘自動推進曲射砲——五四門

Ⅲ. 一〇五公厘曲射戰車砲——一八門

3. 其他合計六二一件

I. 二、三六吋火箭砲——六〇三件

Ⅱ. 火焰放射器——一八件

附件其一(丙)

各種戰車性能

二. 中戰車(A)

1. 性能

車長	十九·三呎	車寬	八·六呎	車高	九·三呎
車重	三十一噸	時速	廿五哩	涉水	三呎
越壕	七·四呎	攀坡	廿度	垂直攀坡	二呎

2. 武器

七五公里砲一門 · 三〇吋連座機槍一挺
· 三〇吋車前機槍一挺 · 五〇吋高射機槍一挺
二吋烟幕迫擊砲一門

3. 裝甲

車身前二吋 後一・五吋側一・五吋 頂五吋

車底前一吋 後一・五吋

砲塔前三吋 側，後二吋頂一吋

二. 中戰車(B)

1. 性能

車長廿三・三呎 車寬八・六呎 車高九・七呎

車重 卅五噸 時速 廿四哩 涉水 三呎

越壕 六呎 攀坡 卅度 攀垂直坡二呎

2. 武器

七六公厘砲一門 三〇吋連座機槍一挺

三〇吋前機槍一挺 五〇高射機槍一挺

3. 裝甲

車身前二·五吋 後一·五吋 側一·五吋頂一吋
車底前三·五吋 後一·五吋
砲塔前三·五吋 側，後二·五吋頂一吋

三．輕戰車(A)

1．性能

車長十四·六呎 車寬七·四呎 車高七·五呎
車重十六噸 時速四十哩 涉水 三呎
越壕五·四呎 攀坡卅一度 垂直攀坡二吋

2．武器

三七公厘砲一門 ·三〇吋連座機槍一挺
·三〇前機槍一挺 ·三〇高射機槍一挺

3．裝甲

車身前一・一二五吋 後一吋側一・一二五吋！一吋

車底前・五吋 後・三七五吋

砲塔前一・五吋 側一・二五吋頂・五吋

四・輕戰車(B)

1. 性能

車長十八呎 車寬九・三呎 車高七・三呎

車重二十噸 時速 卅五哩 涉水 四呎

越壕 七呎 攀坡卅一度 垂直攀坡三呎

2. 武器

七五公厘砲一門 三〇吋連座機槍一挺

三〇吋前機槍一挺 五〇吋高射機槍一挺

二吋煙幕迫擊砲一門

3. 裝甲

車身前一吋 後・七五吋 側・七五吋—一〇
頂，五—一吋

車底前一吋 後・七五吋

砲塔前一，五吋 側・後一吋 頂・五吋

附件其二(乙)

(一)人員 共計官佐士兵八五九六員名

官佐五六四員

士兵八〇三二名

(二)車輛共計一二二〇輛

四分之一噸汽車三二三輛

四分之三噸汽車二〇輛

二噸半汽車八五輛

拖車五七一輛

其他車輛二二一輛

(三)武器共計九一五四件

三〇馬槍四八〇二支

三〇重機槍一六挺

二〇輕機槍一七九挺

三〇自動步槍九二支

三〇步槍三〇六六支

四五手槍一〇一支

四五手提機槍一四八支

五〇重機槍一一一挺

三七公厘戰防砲四四門

二、三六吋火箭砲四四五門

六〇公厘迫擊砲七五門

七五公厘山砲三六門

八一公分迫擊砲三六門

火焰放射器三件

(四)運輸機及滑翔機共計一九〇二架

C—47

運輸機六九五架

CG—4A

CG—13

滑翔機一二〇七架

大軍戰術

附件其三(乙)

一、人員—合計一四二八一

1. 軍官 七四七

2. 准尉 四四

3. 士兵 一三四九〇

二、車輛—合計 二〇七六

1. 汽車—合計 一四四三

A 四分一及四分三噸 八九七

B 一噸半 一〇六

C 二噸半 三八九

D 四噸六噸及十噸半 八

E 戰鬥車輛 一八

F 其他車輛

二五

2. 拖車—合計

六三三

A 一噸

二四三

B 其他拖車

三九〇

3. 聯絡用飛機

一〇

三、武器

1. 三〇步槍

五一六三

2. 三〇重機槍

九〇

3. 三〇輕機槍

八〇

4. 三〇自動步槍

二四三

5. 三〇半自動步槍

六四一七

6. 一九〇三式步槍

三一

7. 一九〇三A₄式
步槍

八一

8. 四五手提機槍

九三

9. 四五手槍

一二一五

10 五〇機槍

二三六

11 三七戰防砲

一三

12 五七戰防砲

五七

13 二寸三六火箭砲

五五八

14 六〇迫擊砲

九〇

15 八一迫擊砲

五四

16 一〇五曲射砲

AM 1 2

三六

17 一〇五曲射砲 M 3

一八

18 一五五曲射砲

一一一

19 擲彈筒

一一〇五一

(丙)修正校發平原師編制表(戰車防禦砲部份)

(一)步兵連

步兵連第四排另加火箭砲一班計四門

(二)步兵營

步兵營另加三七戰防砲二排共計四門與原來迫擊砲排合編組爲步砲連

(三)步兵團

戰防砲連另加一工兵排以爲第四排

(四)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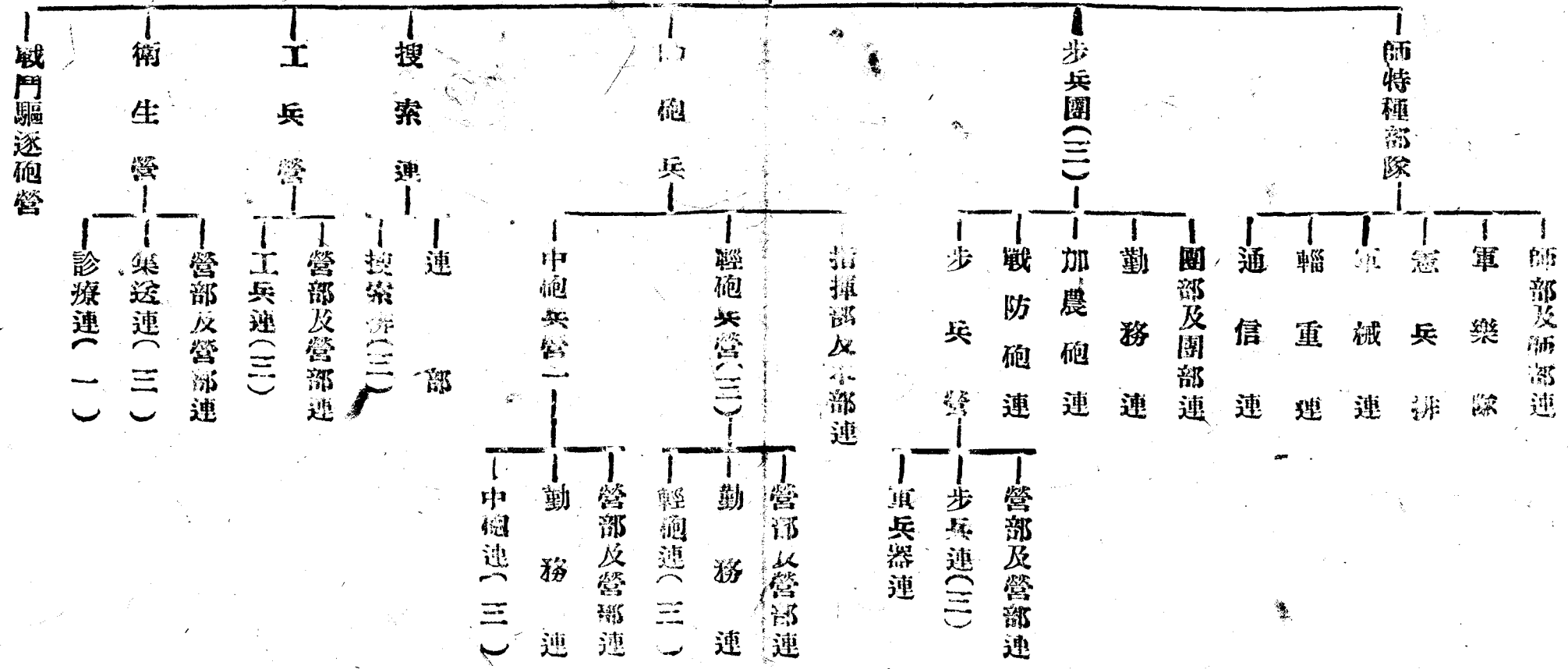
原直屬師部之戰防砲連另加一工兵排以爲第四排然後改隸砲兵團必要時得另以戰車驅逐砲營臨時配屬師內作戰。

10
11
12
13

14

新編師編制系統表

師司令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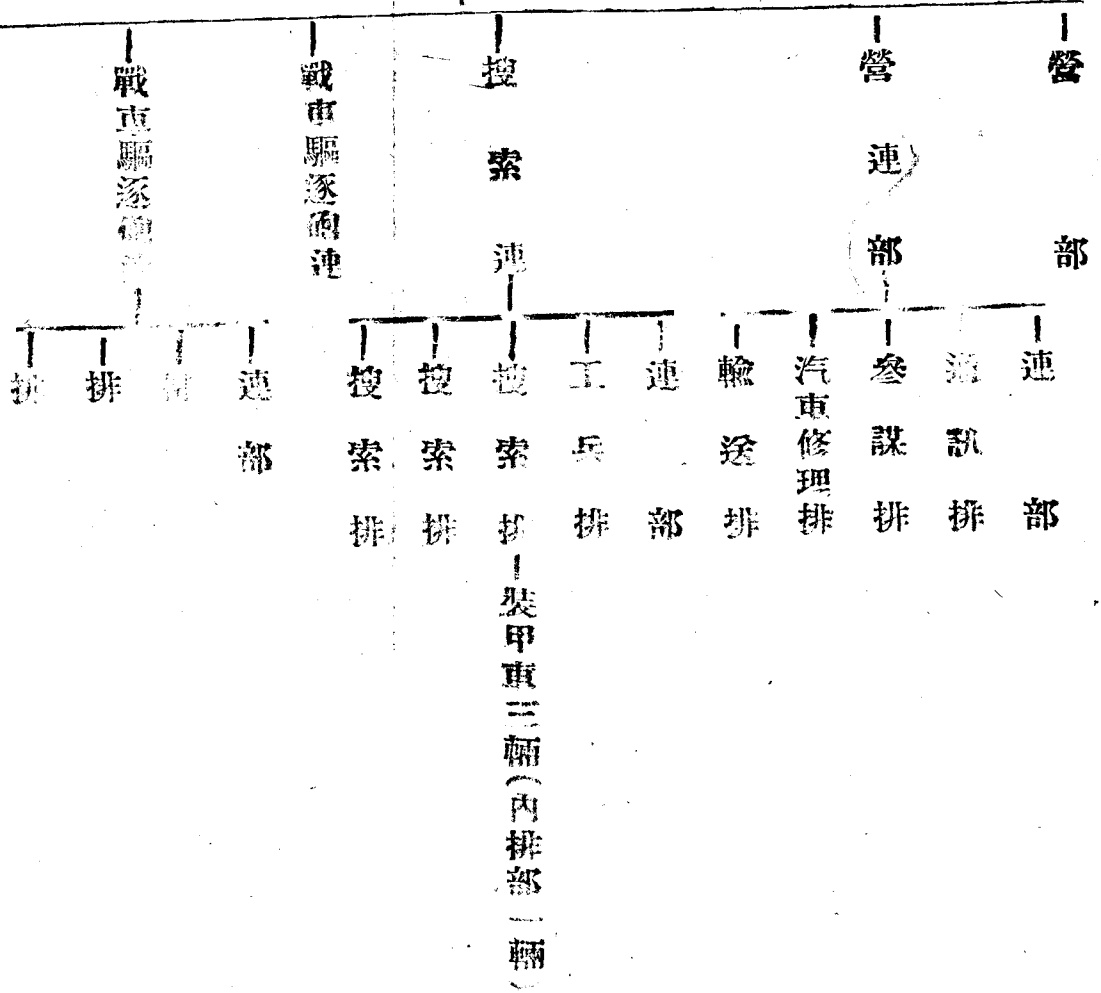
乙 戰車驅逐砲部隊人員、車輛、武器統計表

區	分	戰車驅逐砲營	戰車驅逐砲團	戰車驅逐砲旅
人員	合計	六七一	二〇八七	六三二五
a 軍官		三七	一二六	三九三
b 士兵		六三四	一九六一	五九四二
車輛	合計	一九六	六〇九	一八四八
a 戰鬥車輛		七八	二三七	七四
b 汽車				
(1) 四分一噸		四八	一五一	四六〇
(2) 四分三噸		七	二三	七四
(3) 一噸半		六	一九	五八
(4) 二噸半		二一	六四	九三
(5) 十噸		一	三	九
(6) 其他車輛		一	三	九
c 拖車		三四	一〇九	三四四
武器				
a 三〇機槍		二九三	九二七	二八二九
b 三〇機槍		三六	一一一	三三六
c 三〇半自動步槍		三八三	八四九	二五四七
d 四五手槍		七九	二五七	七九一
e 五〇機槍		八〇	二四五	七四〇
f 二二六火槍砲		六二	一九一	五七八
g 三七戰防砲		六	一八	五四
h 七六戰防砲		三六	一〇八	三三四
i 八一迫擊砲		三	九	二七

附件其四

(甲)戰車驅逐砲部隊編制系統表

(一)戰車驅逐砲營



陸軍戰車驅逐砲第一營

(二)戰車驅逐砲團

陸軍戰車驅逐砲第二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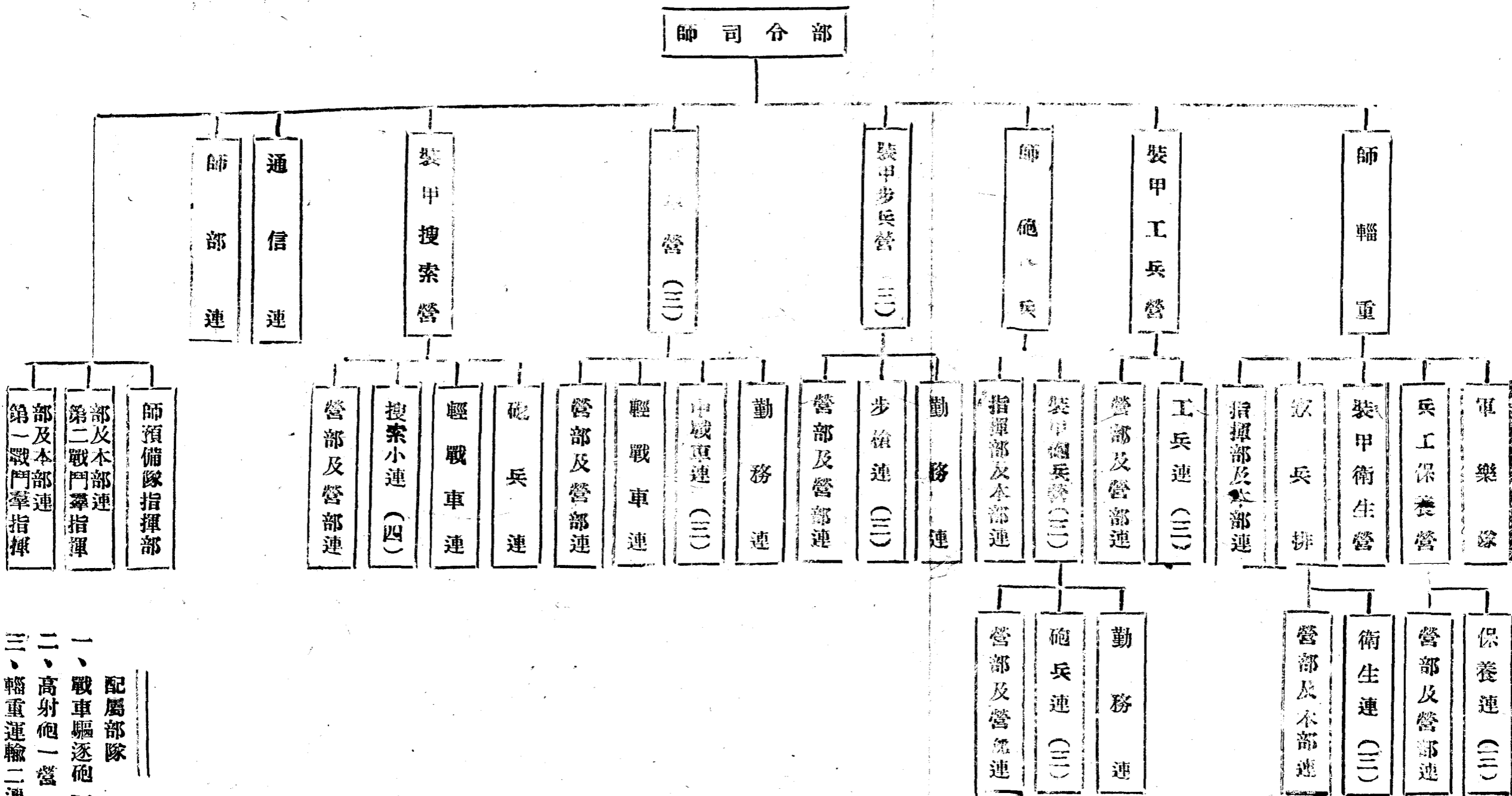
(三)戰車驅逐砲旅

陸軍戰車驅逐砲第三旅



裝甲師編制統系表

附錄其(甲)



配屬部隊

- 一、戰車驅逐砲一營
- 二、高射砲一營
- 三、輜重運輸二連

別紙第四 附件一

新增第五中間倉庫及其配屬部隊之編成

第五中間倉庫 庫長中校某

第十八至第二十一前進倉庫

第五輜重兵站末地連

第三十三至第四十輜重勤務連

第九第十兵工兵站連

第二十一至第二十五兵工彈藥連

第四兵器保養營

第四裝具修理連

第四汽油貯藏連

第五工兵兵站連

第三兵工廠機廠連

輜重汽車兵第七至第十一團

第五憲兵連

第十三第十四兵站醫院

第十七至第二十衛生汽車隊

補充兵第五團

獨立高射砲兵第二營

別紙第四

後方勤務狀況

一、後勤總司令部在南京，東北兼西北補給區司令部及總倉庫在徐州

第一區兵站司令部在天津，調節站設滄縣，

第一獨立兵站支部在北平，調節站設石家莊

二、第二區兵站司令部及基地倉庫，在忻口鎮，調節站設榆次

三、第一中間倉庫設渾源，其前進倉庫設陽原，大坊城，（情況許可，常由同蒲路設游動補給站於大同）。

第二中間倉庫設岱岳鎮，其前進倉庫設懷仁，（情況許可，常由同蒲路設游動補給站於大同）馬到頭，威遠堡。

第三中間倉庫設偏關，其前進倉庫設清水河

第四中間倉庫設河曲，其前進倉庫設他布審子（清水河縣城西約五十

公里），東勝（包頭南約七十公里）

空軍糧食及油料，由第二區所設陽曲汾陽臨汾各兵站補給之，其他彈藥，飛機及保養搶救等，由空軍基地兵站，自任補給。

四、第二兵站區後方與東北兼西北補給區之管區境界，爲靈壽，壽陽，陽曲（不含），葭縣，榆林之線，線上屬補給區。

各前進倉庫相連之線以南，屬第二區兵站管區，以北屬方面軍直轄管區。

五、主要兵站 設施於同蒲鐵路上，並利用由該鐵路支分之各公路，組織各兵站線路。爲準備攻勢再興，名兵站地段，對所担任補給部隊，各積集左記軍需品，業已準備完成

地名	前進地段	中間地段	基地地段	備	考
----	------	------	------	---	---

糧 秣	全部隊 五日份	全軍 十日份	方面軍 十日份	全部隊指前進倉庫所担 任補給之全隊部
彈 藥	全部隊 三基數	全軍 三基數	方面軍 四基數	全軍指中間倉庫所担任 補給之全軍
油 料	全部隊 三基數	全軍 三基數	方面軍 四基數	方面軍指所轄十二個師 騎兵軍及各軍直屬與方 面軍直屬等。
工兵衛生通 信器材	一會戰所要補給 量三分之一	全 三分之一 上	全 三分之一 上	

六、空軍糧食十日份計二四八噸，出動二十次所要油料計二一五二四噸彈藥計七七〇二噸，大部份已積集於陽曲，各一部份已積集於汾陽及臨汾之各空軍兵站地。

七、三月十八日夕第二方面軍總司令，接到後勤總司令部之通報，其要旨如左：

1. 新遣第五中間倉庫（編成及配屬部隊如別紙第四附件一），率所屬機關部隊，預定於明十九日正午以前，主力集結於朔縣一部集結於陽曲附近完畢，嗣後辦理新增各師旅之補給及後送事宜。

2. 新增各師旅所要之軍需品，依附表（如別紙第四附件二）交付之。

3. 嗣後糧秣彈藥燃料器材及其他軍需品之追送，依消耗之狀況定之。

4. 徐州、鄭州、蚌埠、開封、武漢、懷寧及南京各空軍基地，駐有部隊運輸司令部之空運部隊，貴方面軍於作戰上需要空運補給時，須將所要品種，數量，運達地點及時間，逕電南京後勤總部，得令空軍基地以空運交付之。

5. 通信及軍郵與後送，依原設兵站機構辦理，但病傷得利用空運回程之空機，後送於徐州後方醫院或南京陸軍醫院。

想定別紙第五

諜報狀況

一、方面軍諜報機關本部設於朔縣支部分設大同、陽高、天鎮、萬金、新明、滂江、集寧、興和、豐鎮、歸綏、百靈廟、托克托、包頭、涼城、右玉、和林格爾等處，

二、方面軍配屬諜報人員一百名及所要器材四十組，

三、方面軍與諜報機關的連絡以無線電與特定祕密通信行之，

大軍戰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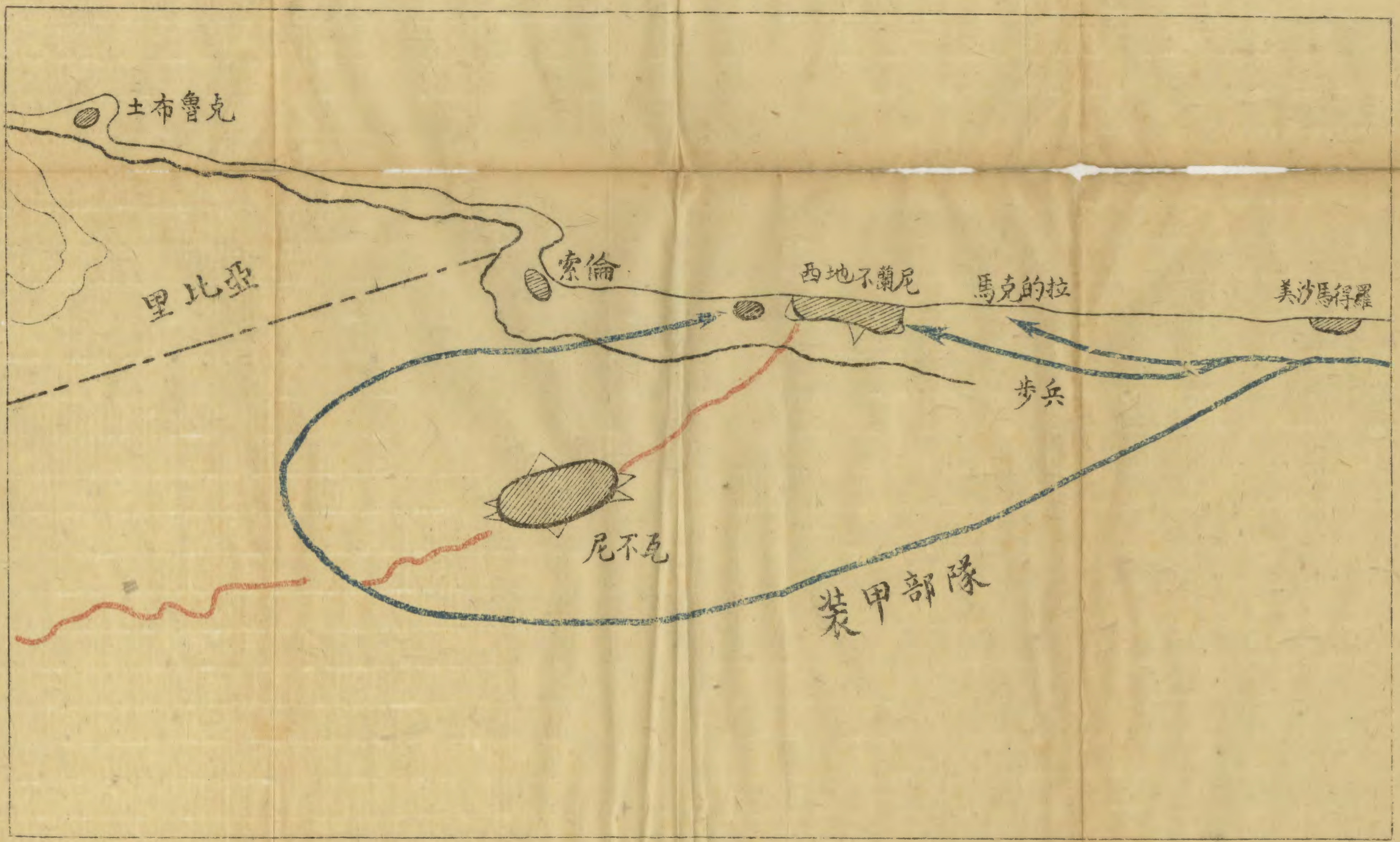
大軍戰術

別紙第四 附件二
交付第二方面軍各師步兵師二及戰車驅逐砲旅之軍需品表

記 附	器 材	汽 油 (含 機油滑油)	彈 藥	區 分		備 考
				日 月	日 月	
一、交付地大部份交於朔縣一部份交於陽曲 二、交付時間不致遲延至次日 三、輸送概用列車	1/4	3基數	二基數	三月十九日	二十日	一、每日消耗量約百六十公厘(百哩)量 二、裝甲師一基為三五六噸 步兵師二個一基為一四二噸 空運師一基為一七八噸 戰驅砲旅一基為二七四噸 全各師旅裝備補給量 工兵器材 交通器材 通信器材 衛生器材 兵 方錐形天幕 一〇〇〇個 站 大號雨覆 五〇〇枚 約二〇〇噸
	1/4	三基數	二基數	二十日	二十一日	
	1/4	二基數	三基數	二十一日	二十二日	
	1/4	二基數	三基數	二十二日	二十三日	
	1/4	二基數	三基數	二十三日	二十四日	
				二十四日	二十五日	一、日量、尋常重二五公斤携帶重一公斤 二、裝甲師一日量重十九噸 步兵師二個一日量重四十四噸 空運師一日量重十三噸 戰驅砲旅一日量重九。五噸 共重 85.5噸 (25日量) 137.5噸 共重 213噸
				二十五日	二十六日	一、每日消耗量裝甲師概算為〇。五基 其餘各師旅攻擊第一日為一。五後續日為〇。五基 二、各師旅一基數及十基之重量如左 裝甲師半基為五。七噸 步兵師一基為五九八噸二師二九六噸 空運師一基為六〇噸 戰驅砲旅一基為六一九噸 共重 2392噸 十基彈 15543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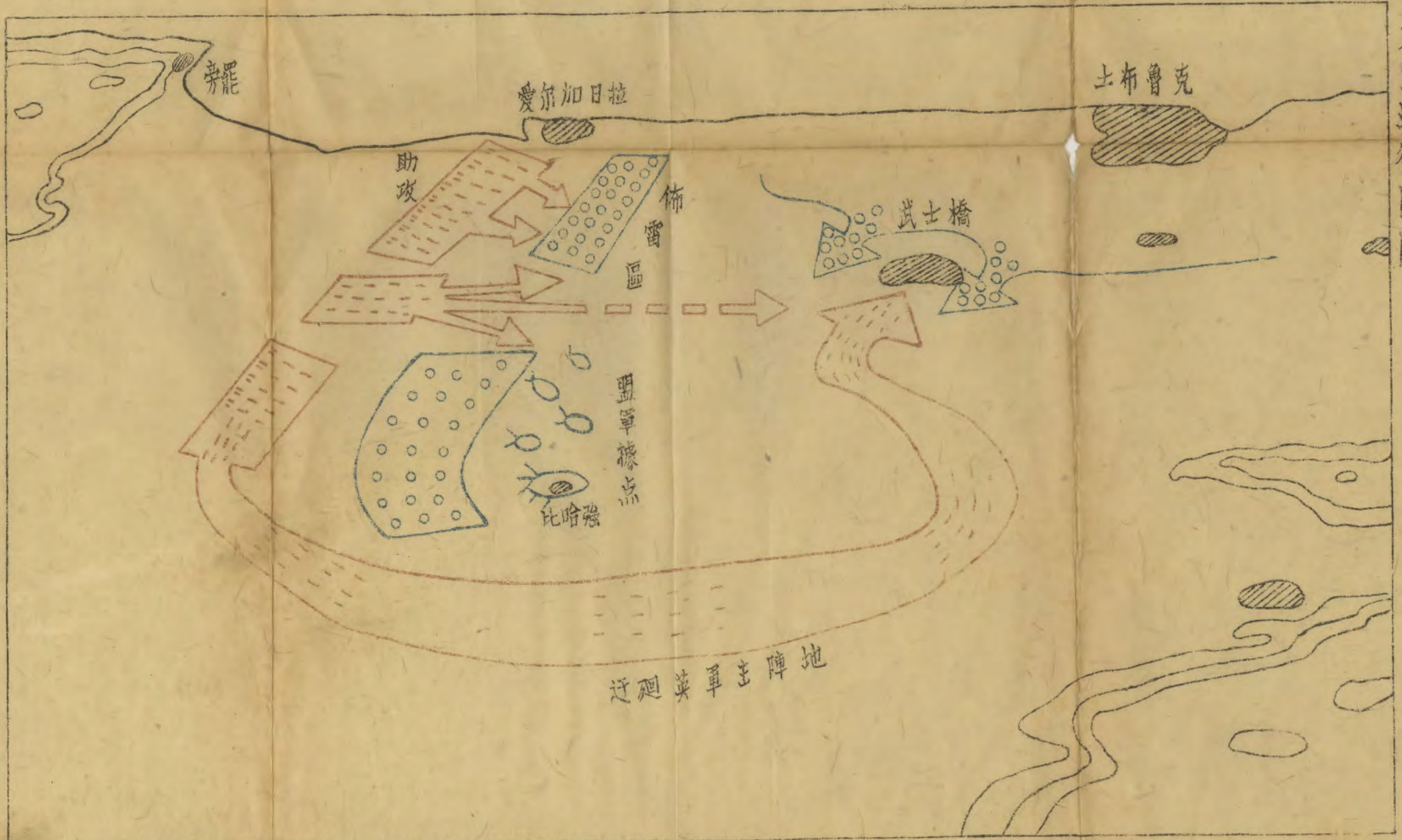
魏菲尔在北非使用机动兵团作战例图

大軍戰術附圖



1940年 1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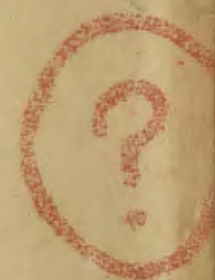
圖例戰團兵動機用使菲此在尔美隆



大軍戰術附圖

1942年5月

近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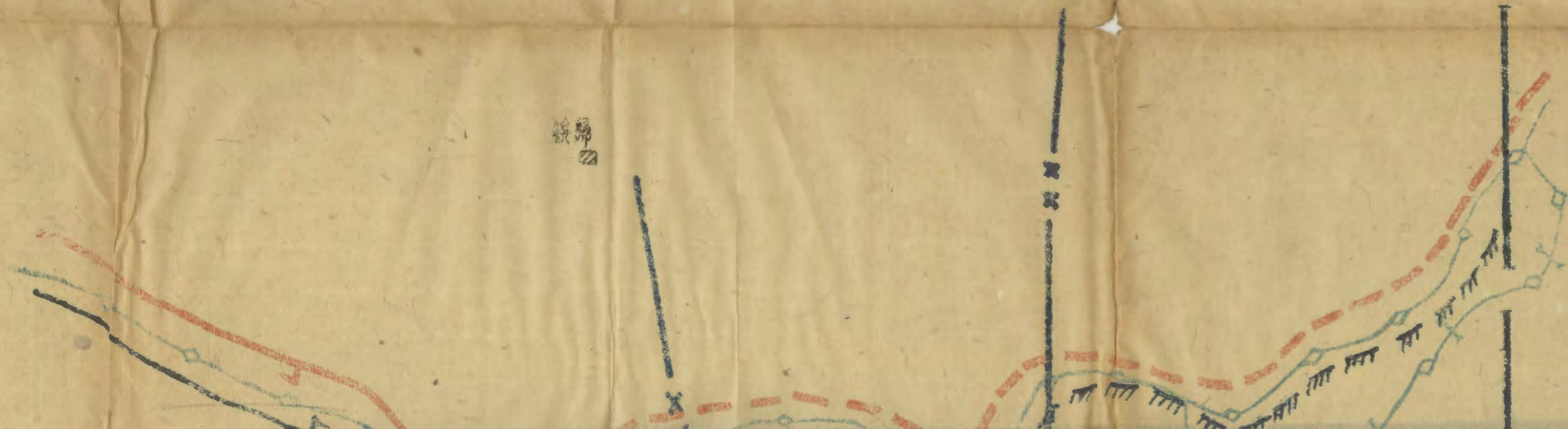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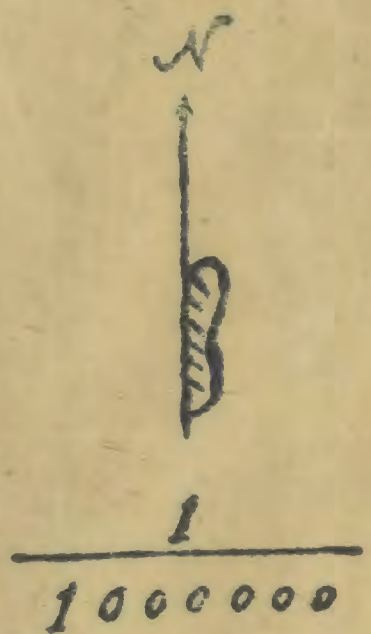
以有標甲部隊

鄂方面軍反裝甲阻塞地帶體系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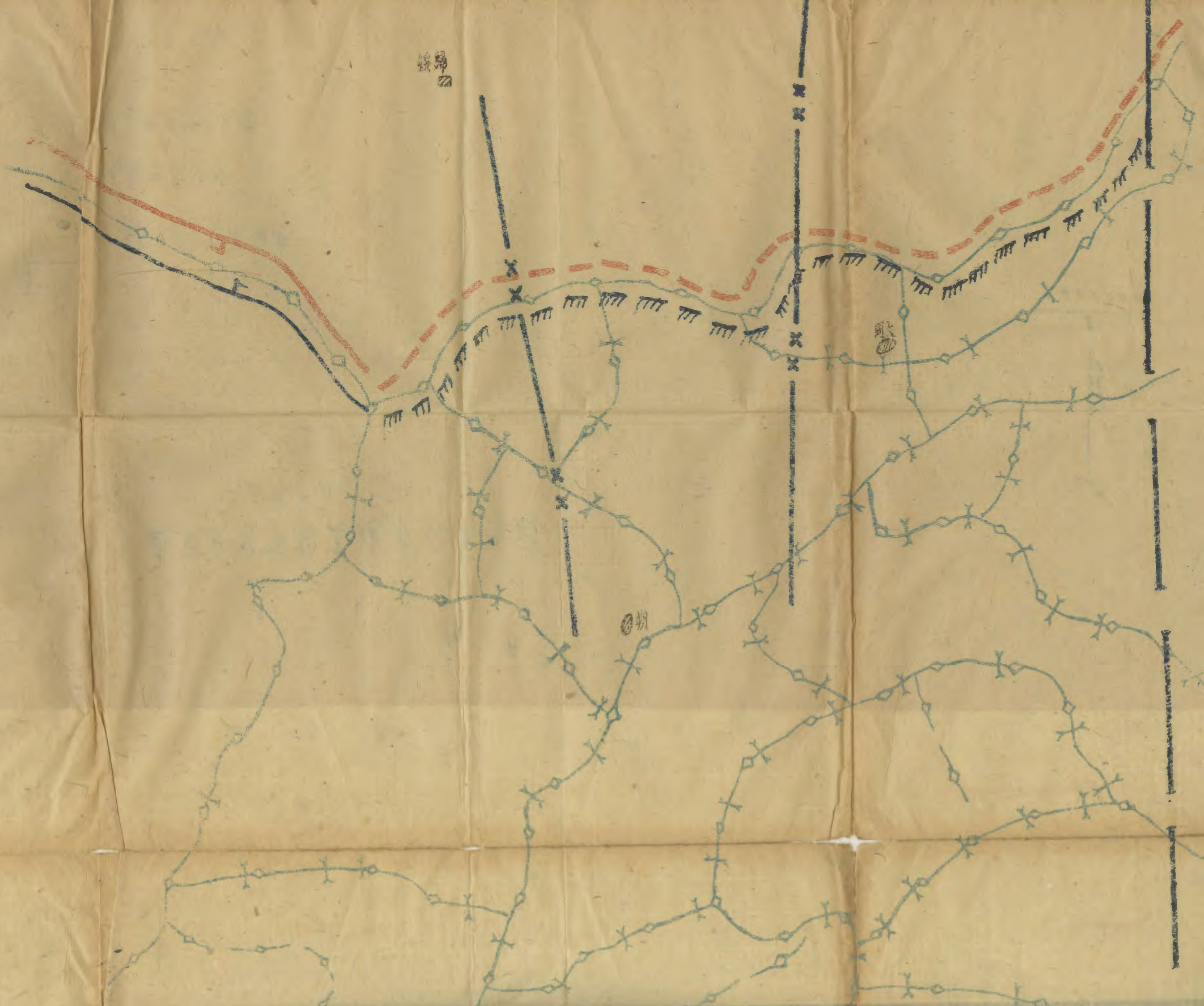
(三月十八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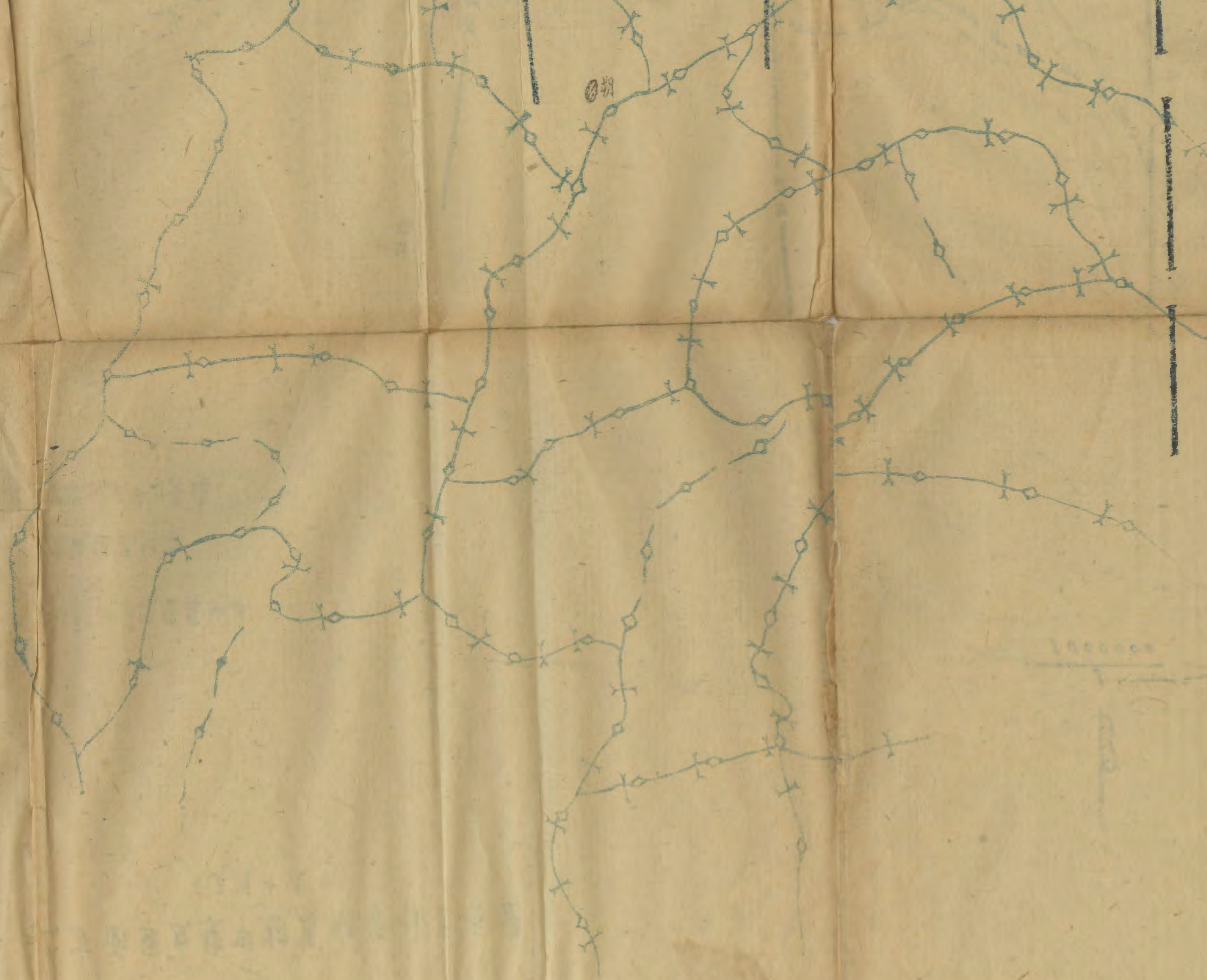
圖例

-  計劃構築之阻塞地帶
-  現成阻塞地帶
-  阻塞地帶中之通路



鐵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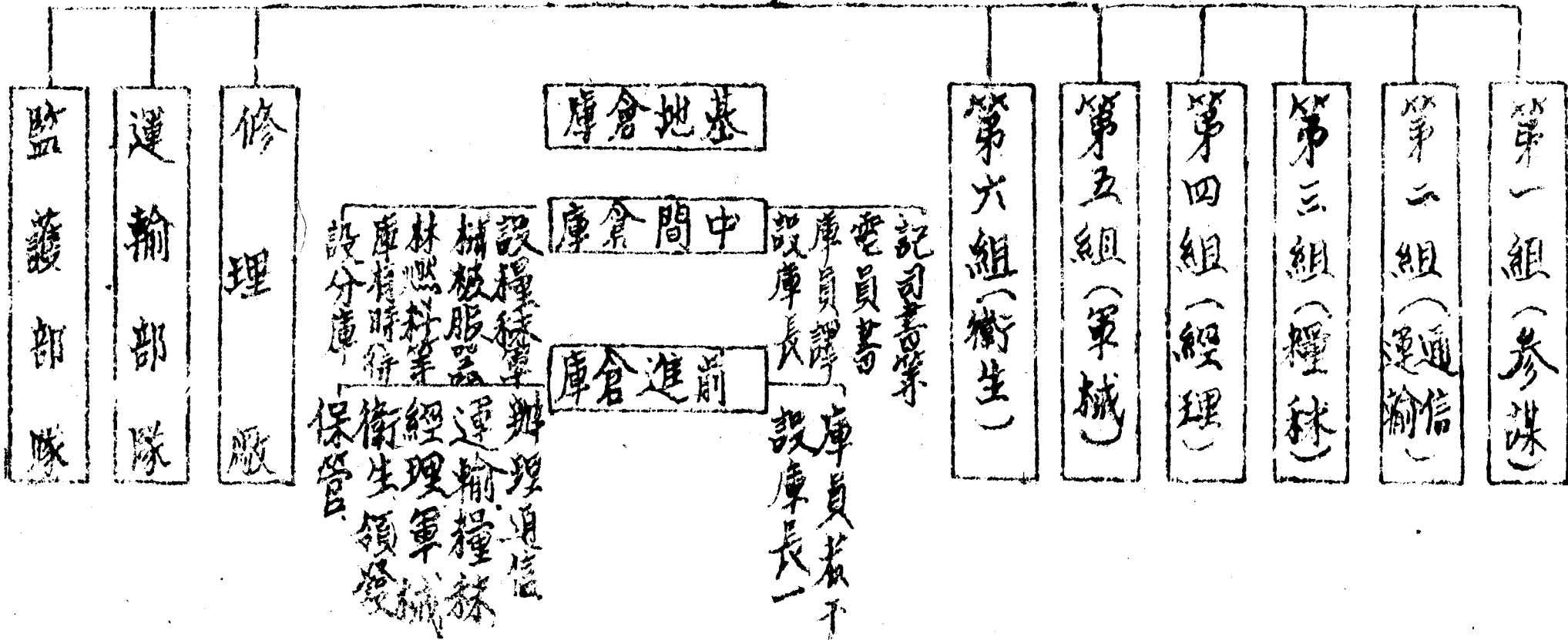




區兵站司令部組織系統表

後勤司令部
(西南補給區司令部)

區兵站司令部
參謀長



陸軍大學校大軍戰術兵站部分參考第二

陸軍大學校大軍戰術 兵站高份參考第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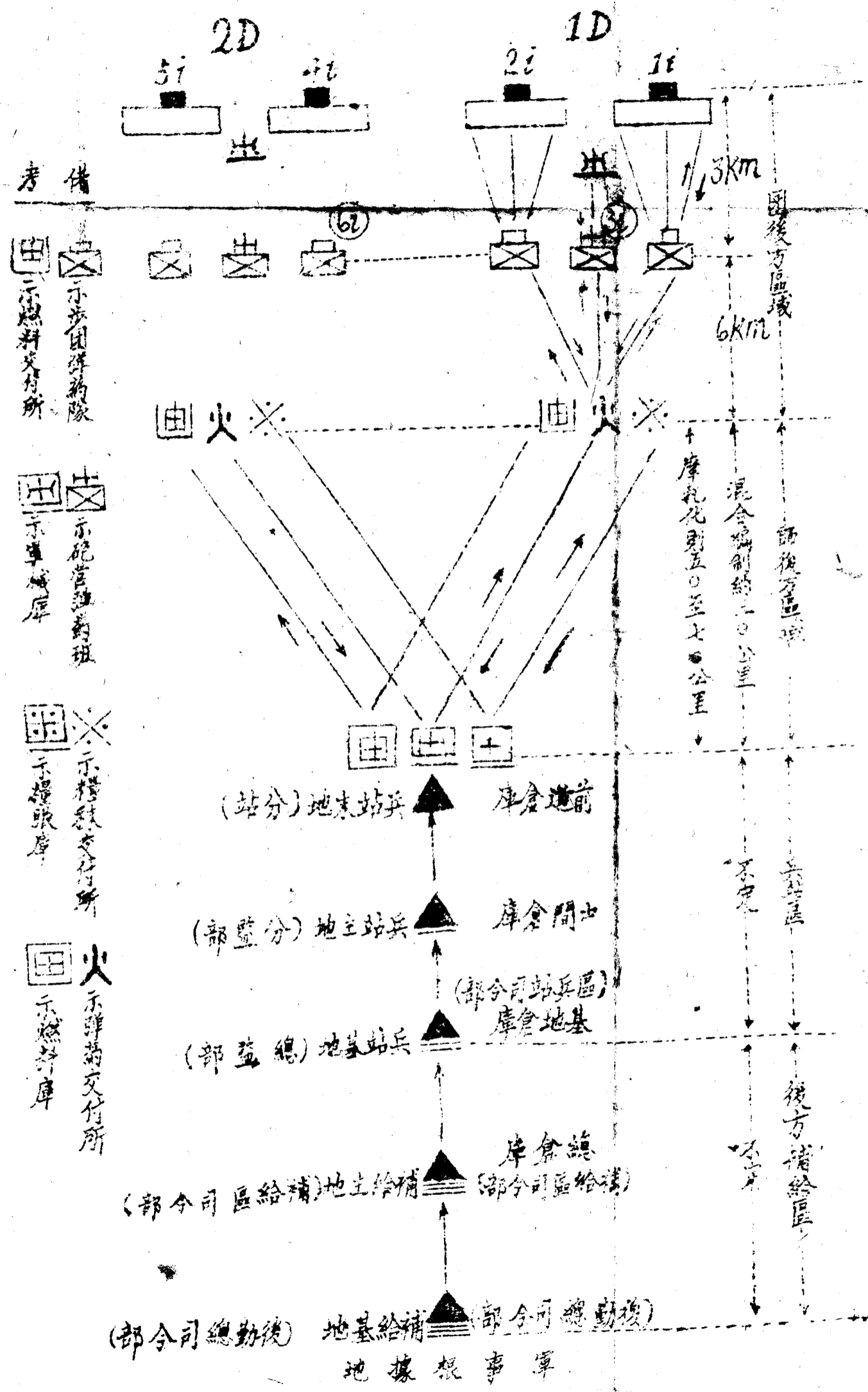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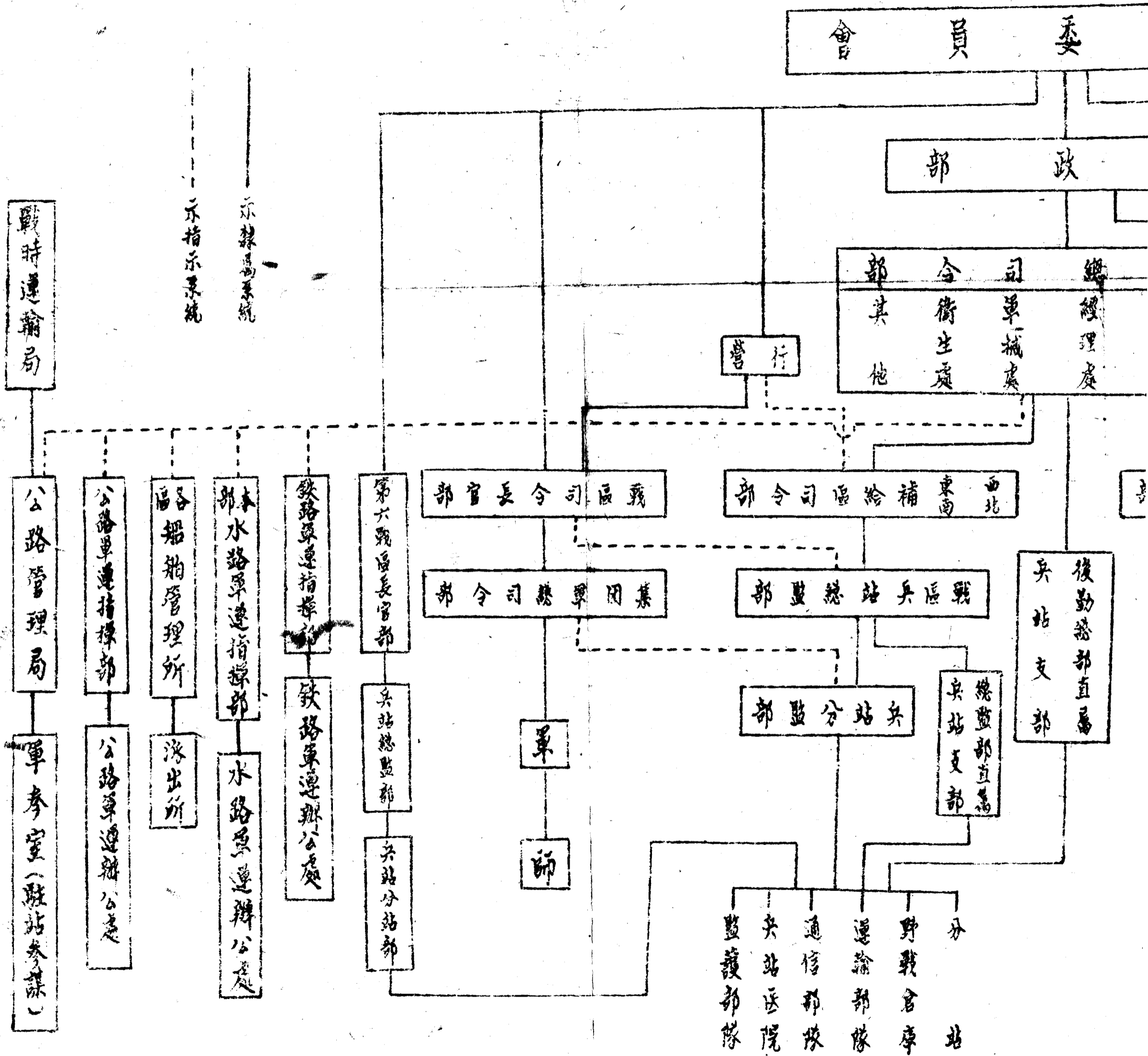


圖 統 系 織



示 指 示 系 統
示 禁 忌 系 統

兵 站 組 織 系 統 圖

軍 事 委 員 會

軍 政 部

後 物 資 處
勤 運 輸 處
總 經 理 處
司 單 械 處
合 衛 生 處
部 其 他

中 國 陸 軍 總 司 令 部

本 部

軍 務 署
軍 醫 署
兵 五 署
採 辦 委 員 會

交 通 信 息 科
被 服 科
糧 秣 科
衛 生 用 具 材 料 廠

後 方 各 項 地 區

儲 備 處
陸 軍 醫 院

方 面 軍 司 令 部

西 南 補 給 區 司 令 部

東 西 補 給 區 司 令 部

戰 區 司 令 官 部

集 團 軍 總 司 令 部

戰 區 兵 站 總 監 部

後 勤 部 直 屬
兵 站 支 部

兵 站 分 監 部

總 監 部 直 屬
兵 站 支 部

區 兵 站 司 令 部

安 地 倉 庫

中 間 倉 庫

前 進 倉 庫

獨 立 兵 站 支 部

中 間 倉 庫
前 進 倉 庫

分 站
野 戰 倉 庫
運 輸 部 隊
通 信 部 隊
兵 站 醫 院
監 護 部 隊

軍

師

第 六 戰 區 長 官 部

兵 站 總 監 部

兵 站 分 監 部

鐵 路 運 送 指 揮 部

鐵 路 運 送 辦 公 處

本 水 路 運 送 指 揮 部

水 路 運 送 辦 公 處

各 船 舶 管 理 所

港 出 所

公 路 運 送 指 揮 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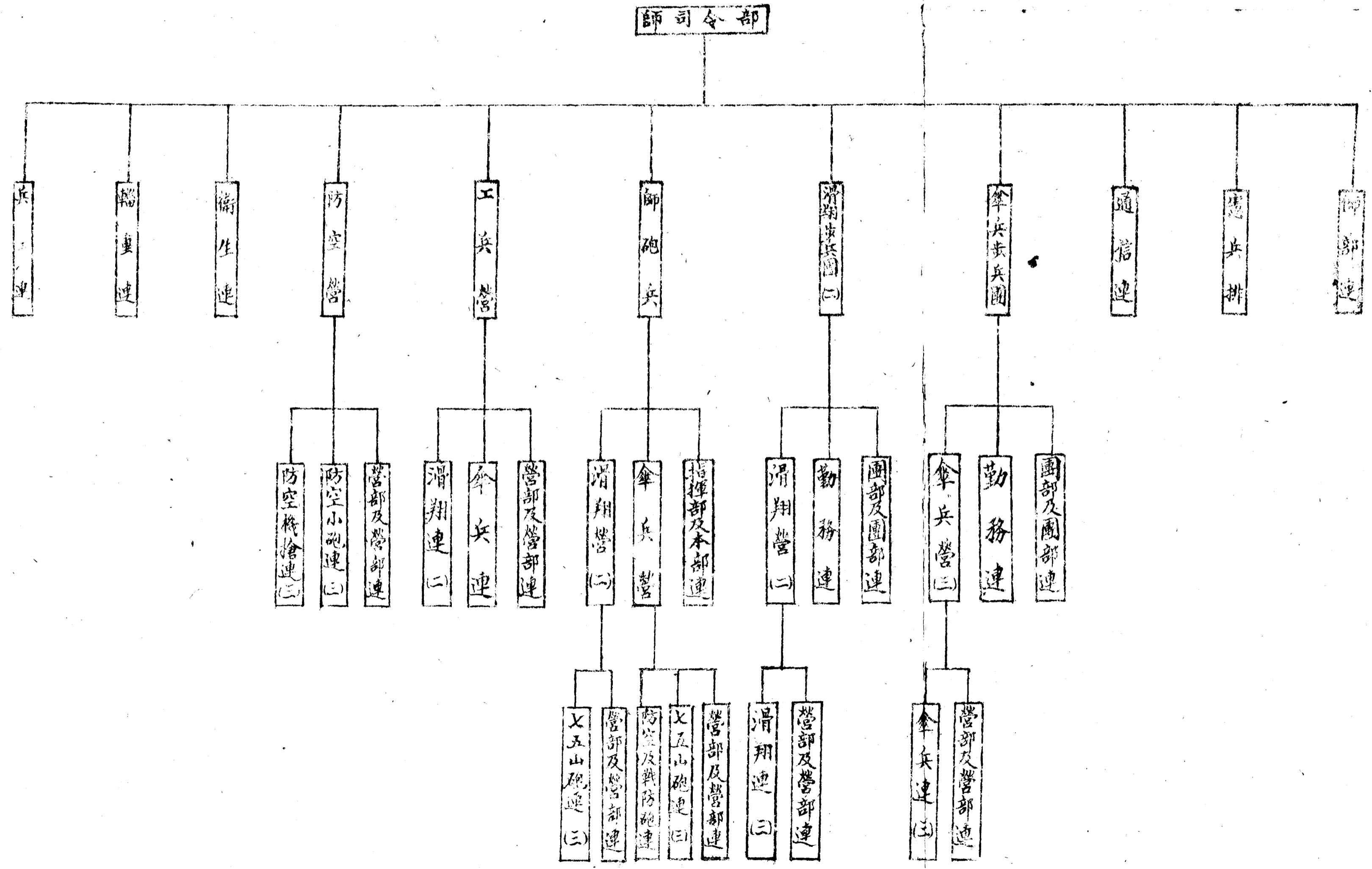
公 路 運 送 辦 公 處

示 指 示 系 統

示 採 辦 系 統

陸 軍 大 學 校 大 學 醫 術 兵 站 部 份 參 考 第 一

空降第一師編制系統表



附注：所需運輸機滑翔機由部隊運輸司令部供給

一日來敵我空軍除偵察行動外甚少活動



百靈廟 約70架

商都 約50架

集寧 約70架

歸綏 約15架

包頭 約20架

清水河

大同

朔縣 3S / 7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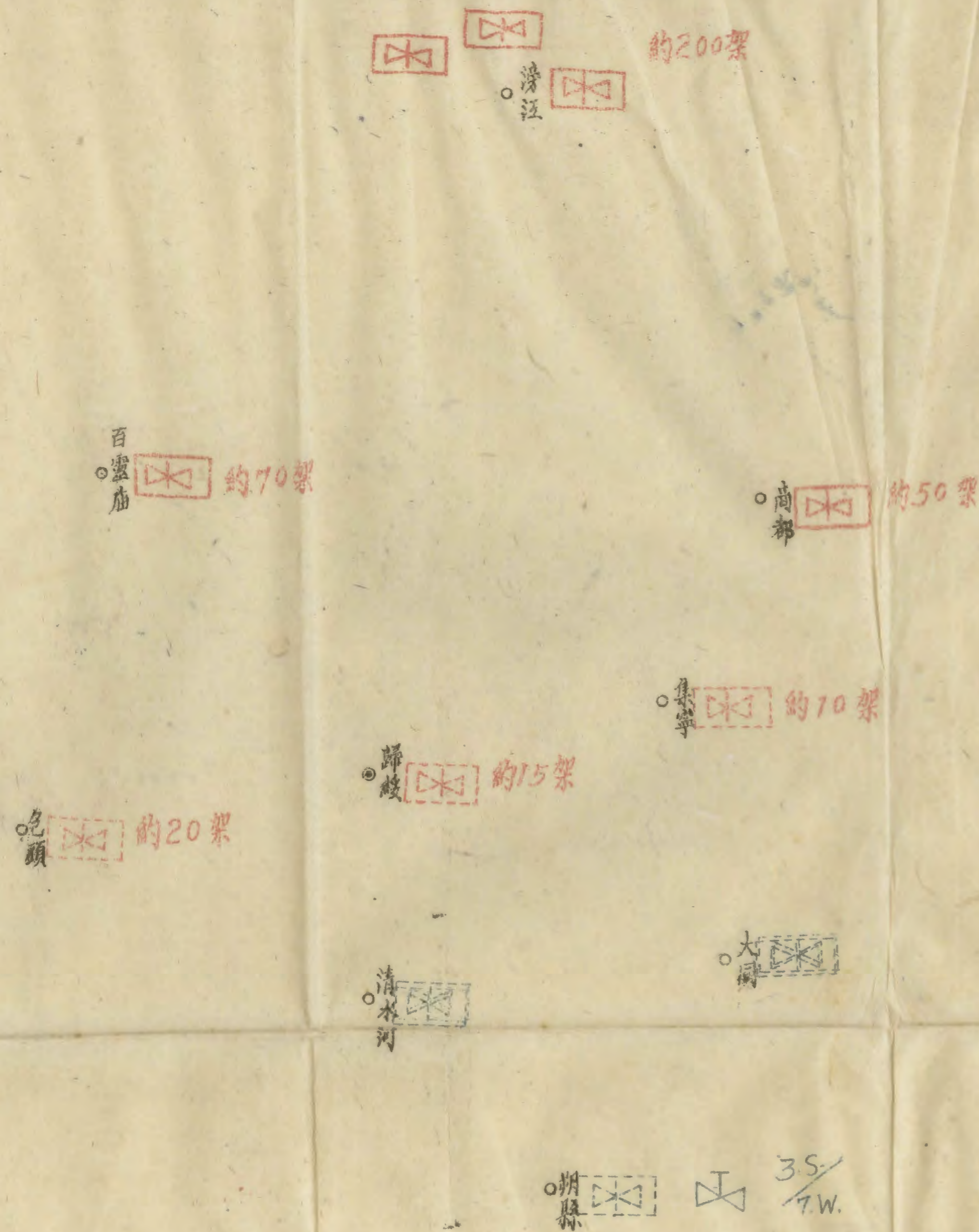
第二空軍司令部飛機性能表

機種	火器	彈載 (公斤)	每小時速度 (公里)	作戰高度 (公尺)	作戰航程 (公里)	航行時間 (小時)
輕轟炸機	5.7mm機槍5枝	1300	520	7900	3000	8:30

別紙第三

空軍情況

二協同第二方面軍作戰之空軍部隊經增加補充後迄至三月十八日夕止
 其兵力及一般態勢與所得敵空軍情況如左
 二日來敵我空軍除偵察行動外甚少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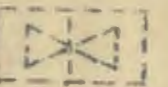

第二空軍司令部飛機性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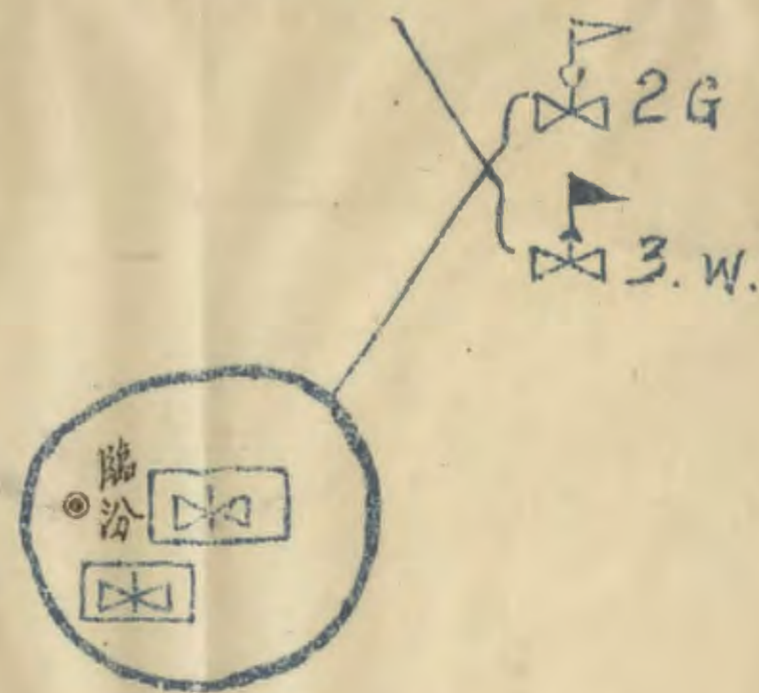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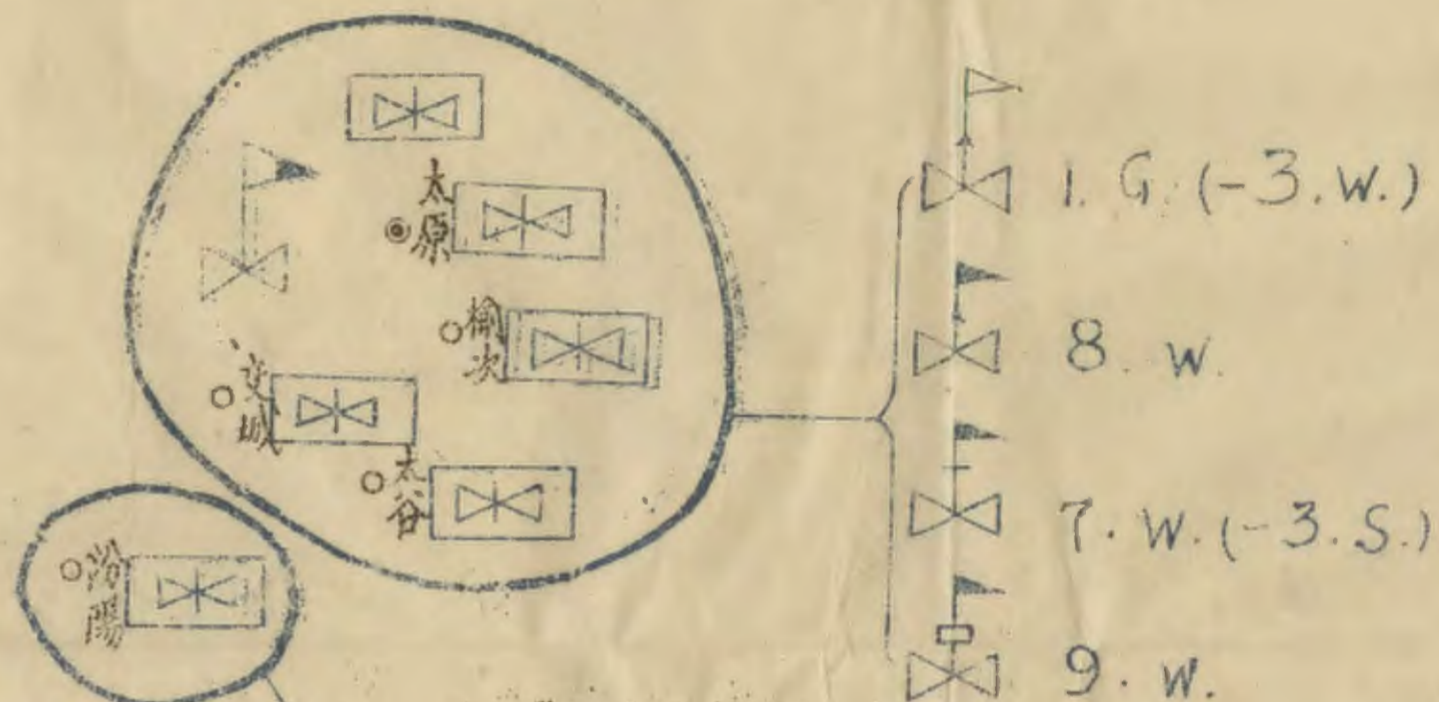
彈載 (公斤)	每小時速度 (公里)	作戰高度 (公尺)	作戰航程 (公里)	航行時間 (小時)
1000	520	7000	3000	8:30

第二空軍司令部飛機性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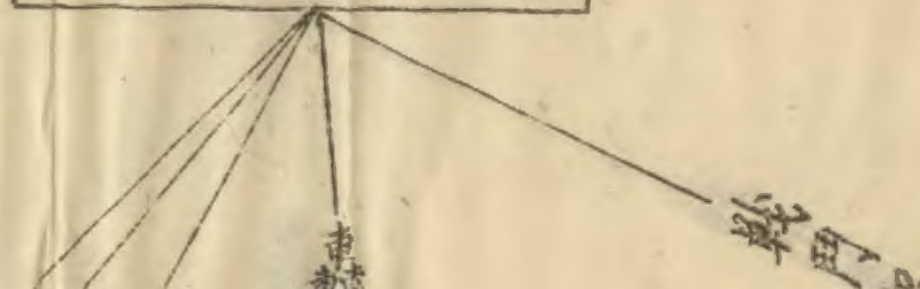
機種	火 器	彈 載 (公斤)	每小時速度 (公里)	作戰高度 (公尺)	作戰航程 (公里)	航行時間 (小時)
輕轟炸機	50in 機槍 5 枝	1300	520	7900	3000	8:30
戰鬥機	50in 機槍 6 枝 20mm 砲 1 門	200	600	9400	1600	4:30
夜間 戰鬥機	50in 機槍 6 枝		580	8000	1400	3:00
偵察機	50in 機槍 2 枝 30in 機槍 2 枝		560	7200	2000	6:00
運輸機		3700 載重	382		3000	8:00

- 附記
- (一) 空軍補給由空軍後勤部隊擔任之
 - (二) 機場之修補間設有充裕之人工器材可供應用
 - (三) 各基地各部隊並與司令部間有所要之通信
 - (四) 基地之地面防空地面警戒地面勤務修理設備等
 - (五) 各基地均可由當地情報機關及 Radar (雷達) 獲得敵機

○ 朔縣   3S / 7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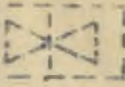

第二空軍司令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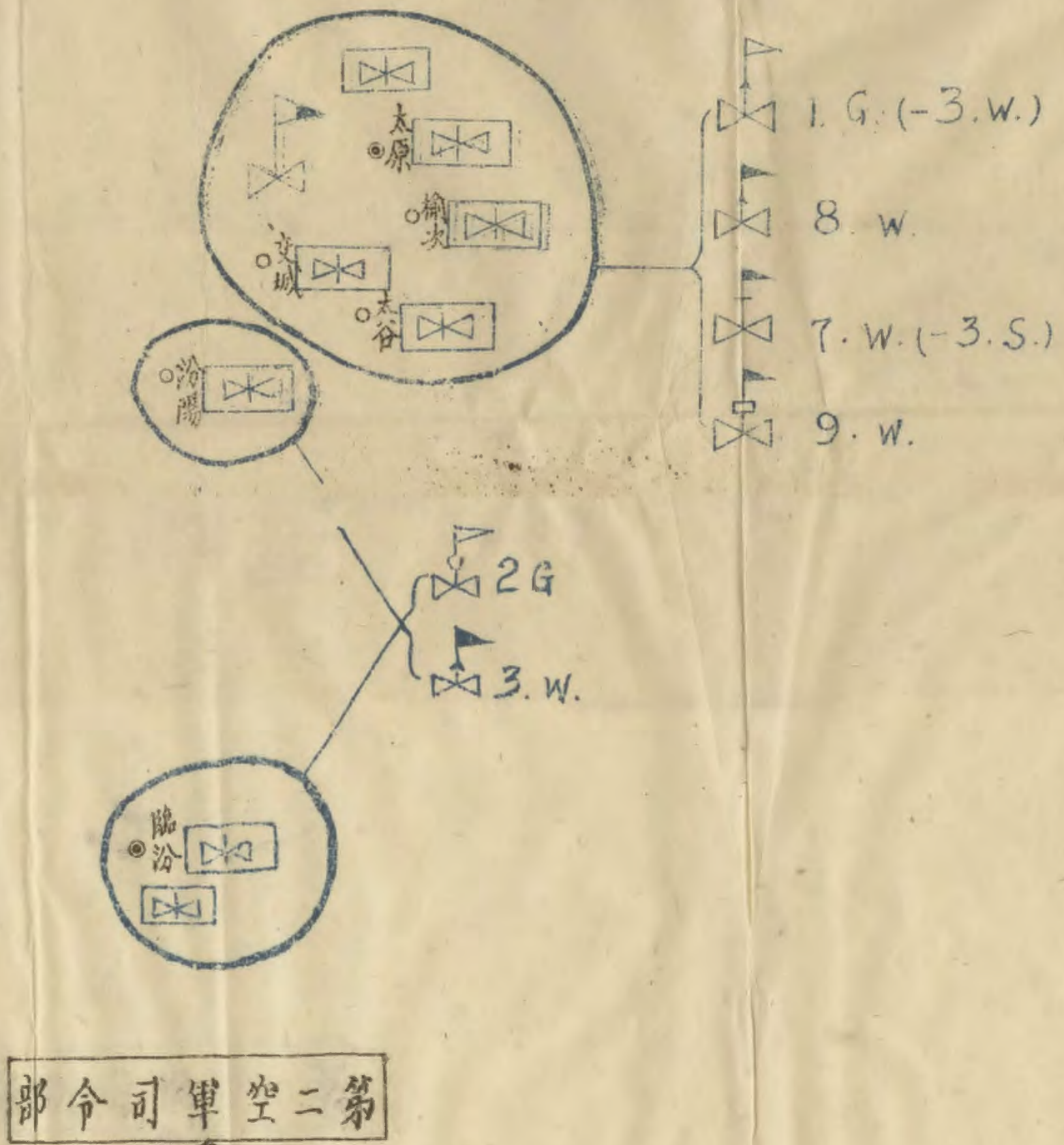


一月十八日夕止

第二空軍司令部飛機性能表

機種	彈載 (公斤)	每小時速度 (公里)	作戰高度 (公尺)	作戰航程 (公里)	航行時間 (小時)
枝	1300	520	7900	3000	8:30
枝	200	600	9400	1600	4:30
枝		580	8000	1400	3:00
枝		560	7200	2000	6:00
載重	3700	382		3000	8:00

朔縣   3.S. / 7.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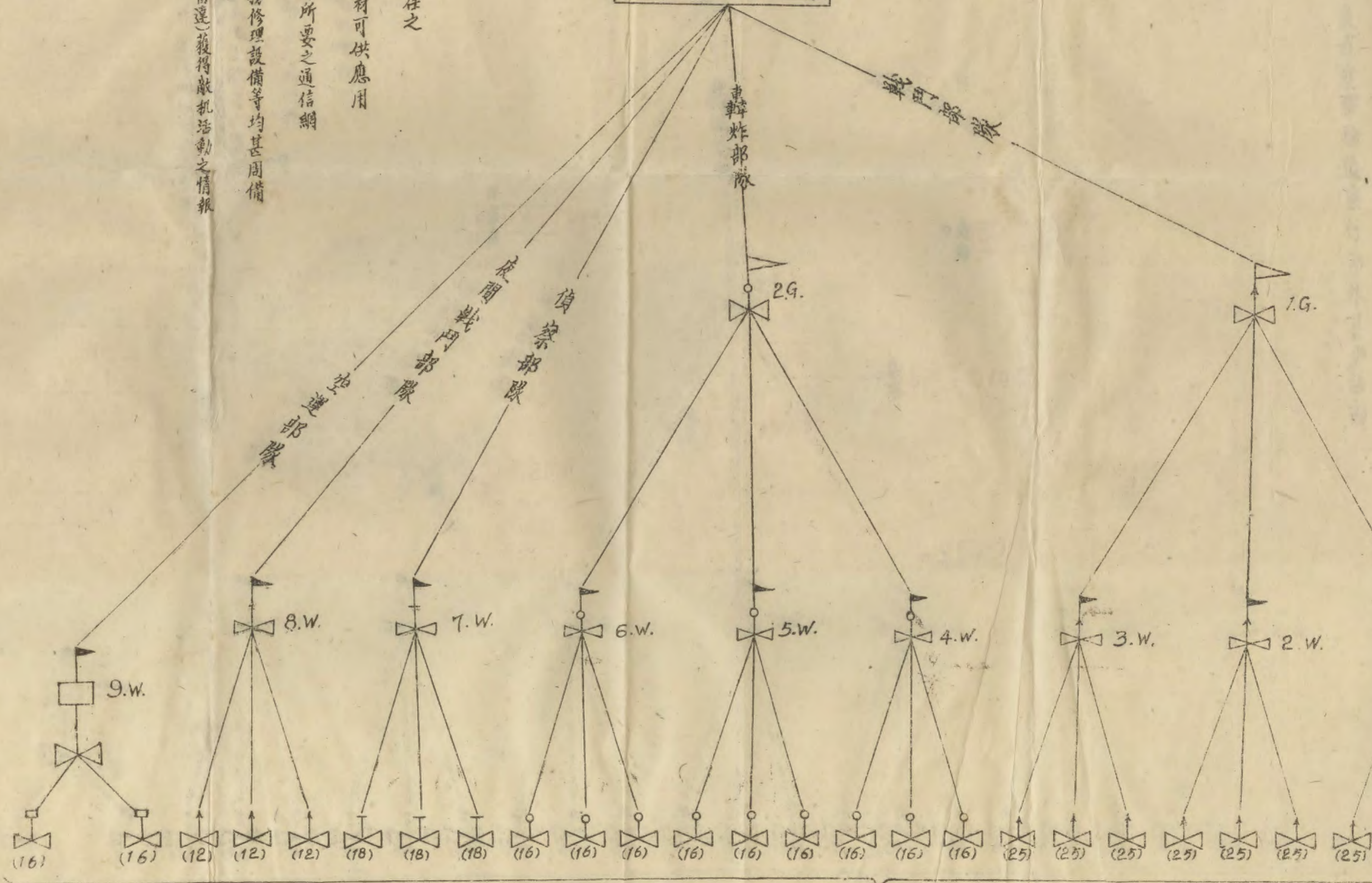
附記

- (一) 空軍補給由空軍後勤部隊擔任之
- (二) 機場之修補開設有充裕之人工器材可供應用
- (三) 各基地各部隊並與司令部間有所要之通信
- (四) 基地之地面防空地面警戒地面勤務修理設備等
- (五) 各基地均可由當地情報機關及 Radar (雷達) 獲得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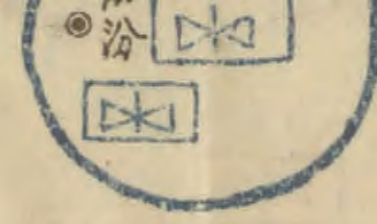


第二航空軍司令部

第二航空軍後勤部隊担任之
間設有充裕之人工器材可供應用
隊並與司令部間有所要之通信網
空地面警戒地面勤務修理設備等均甚周備
由當地情報機關及 Radar (雷達) 獲得敵機活動之情報



總兵力491架



第二航空軍司令部

戰鬥隊

轟炸部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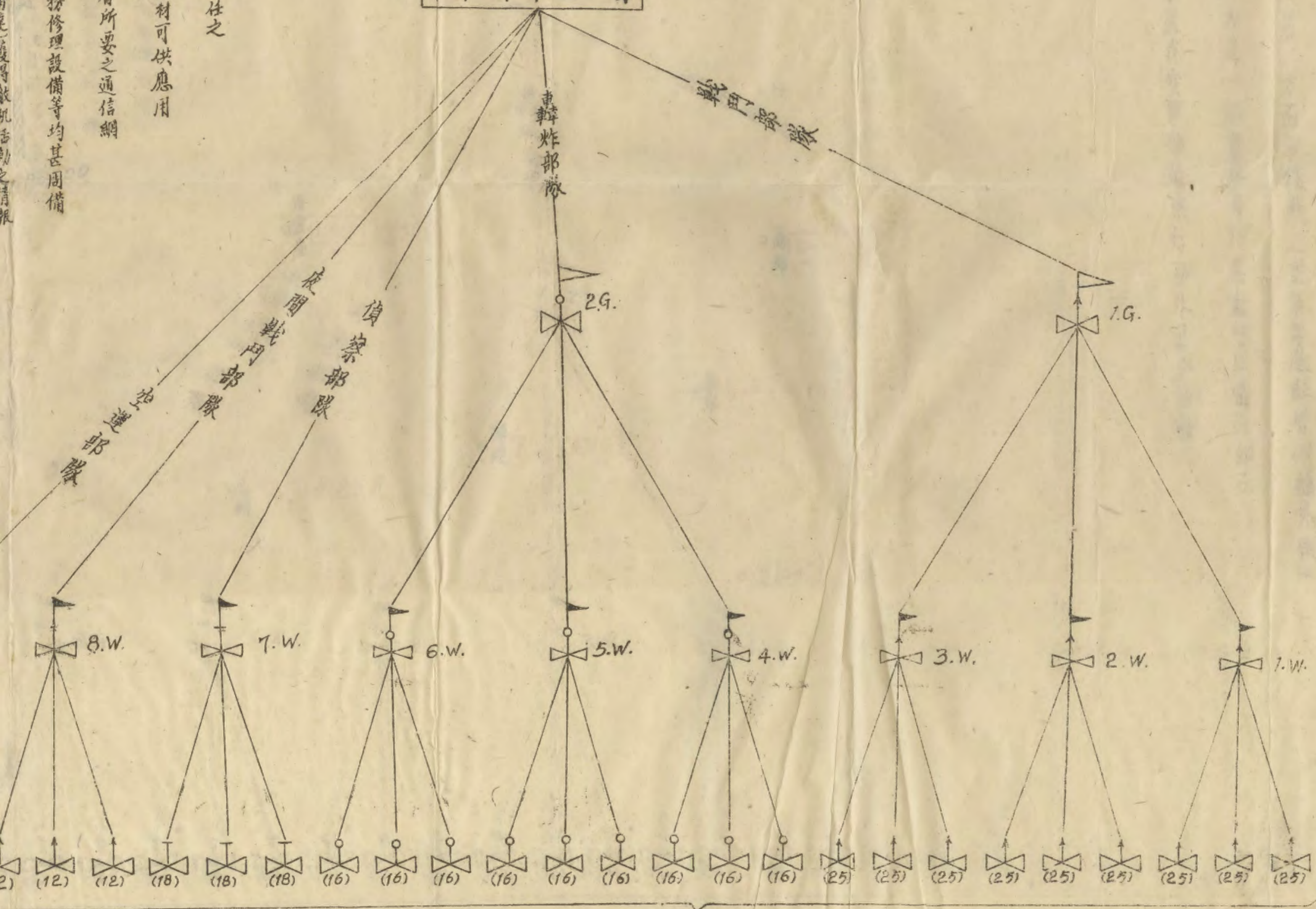
空軍後勤部隊擔任之

設有充裕之人工器材可供應用

隊並與司令部間有所要之通信網

空地而警戒地面勤務修理設備等均甚周備

自是青瓦凡開及(有尾)後等敵訊活動之情報



總兵力491架

註解

1. 車上之兵器如下 (即武裝車輛):

每一迫砲車:

- 三重机枪一、
- 五机枪一、
- 45手提式槍一、

每一搜索車及半履帶車:

- 三重机枪二、
- 五机枪一、
- 四五輕机枪一、

每一輕戰車:

- 三七砲一門、
- 三机枪五、
- 四五机枪一、

2. 兵器統計數字包括車上所載之各種兵器:

• 三机枪	327
• 三重机枪	356
• 四五輕机枪	490
• 五机枪	265
• 三七砲	67
• 十五榴砲	24
• 10五榴砲	12
• 81迫砲	28
• 四五手槍	10344
• 三步槍	11592
• 三自動步槍	15

陸軍大學校大員教術想定

(友裝甲戰術要領)

陸軍大學校大軍攻衛想定

(反裝甲防禦要領)

(一) 一般原則

(1) 戰車防禦乃是官兵大家之責任

(2) 戰車防禦編制分為：

(a) 單隊或軍部機關及局防禦

(b) 作戰地區之全面防禦

(3) 隨時隨地警備與懈

(4) 戰車防禦必須要縱深配備

三責任

部隊指揮官或地區司令官負責該部隊或該地區之戰車防禦

(三) 方法

積極和消極方法

精訓班大軍攻衛

(四) 搜索

搜索不可停止以免被敵出奇襲

(五) 警戒網

發現敵裝甲部隊時此警戒網即迅速轉為新隊之警戒網

返裝甲防禦有效又必要設施。

(六) 地形

(1) 由研究地形與道路網狀態可決定戰車部隊之使用之概況

地質

(a) 適合戰車作戰地形如

(b) 不適合戰車作戰地形如

(2) 反裝甲防禦必須利用地形

(七) 障礙物

(1) 障礙物分天然障礙物與人造障礙物二種。

(a) 天然障礙物如
(b) 人造障礙物如

- (2) 必須利用已有之天然或人造障礙物
- (3) 必須以火力掩護障礙物免被敵人破壞或摧除
- (4) 阻擊地帶係由高級司令部或方面軍計劃而成者，師團軍或方面軍司令部應於其地境內執行此項計劃之實施。

四、防範部隊

- (1) 各戰地防禦部隊之編成及訓練
- (2) 步兵團內之戰防部隊
- (3) 不能獨恃戰防砲以破敵軍攻勢，必須運用步兵或其聯合攻

九、戰車與砲兵部隊

- (1) 任務：以攻勢動作破壞敵裝甲部隊，或言之以破壞其進攻
- (2) 特性：高度機動廣遠視察，非輕重裝甲之口徑敵防砲無能覆擊。

(3) 運用：初期為統制防禦戰中，以後為戰車驅逐砲兵對一切車陣步兵等中，應以必要時驅逐。

四、其他資料

- (1) 步兵：爆破隊築障部隊敵設地雷。
- (2) 砲兵
- (3) 步兵砲兵
- (4) 砲兵
- (5) 步兵：僅在必要時使用。

別錄第一及第四說明

一、軍之編成

師部	軍部	師部	軍部	師部	軍部	師部	軍部	師部	軍部	師部	軍部	師部	軍部	師部	軍部	師部	軍部
三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五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五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三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五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五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三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附記
 師部 第一至第五
 軍部 第六至第十
 師部 第十一至第十五
 軍部 第十六至第二十

二、騎兵第一軍之編成

騎兵軍由騎兵三個師編成，每師由師部、特務連、戰防砲連、搜索營、二個騎兵旅（共四團），師砲兵、通信兵連、軍械連、工兵營衛生營，給養營而成，全師官兵二六七六名，車輛一五三五乘。

將副旅長軍械術
 一

馬六四九，頌馬挽駝馬一五八五，兵器為七，六二，枕槍三三，七，六二，重枕槍三五，六，一一，四三，輕枕槍四九，一一，七，枕槍二六，五，三七，砲六七，一五，榴砲二四，一，五，榴砲二二，八一，連去砲二八，一一，四三，手槍一三，四四，七，六二，步槍四五，九二，七，六二，自動步槍一五等。

三、特務連之編成

由團部、特務勤務連及二個工糧營（二連）而成，人員總計一三二。有人員救護車一，四分一噸汽車五，四分三噸指揮車十一，同兵器車二六，三噸半物品車二，四噸半積載車二，四噸物品車八，四噸車軸救護車一，六噸牽引車二，牽引車八，牽引拖八，履帶螺旋鑽一，空氣壓縮機八，平土枕二，枕板車一，電鉗

車一，鏈車二，枕踏車八，一噸拖車二九等。

四、高射砲營

由營部、特務連，及四個自動兵器連而成，人員總計七三。

主要兵器有吳寧車三、各裝置、五防空飛機二及三七公厘防空砲
一、又車三三、各裝置、五防空飛機四、並彈藥拖車九、十噸車輛
救護車八等。

五、給養汽車與英國（撤用汽車與英國編制同）
由團本部特務排、電話班及四個汽車每營三連及一五廠
而成，人員總計二、八五、二噸半運輸車四、五輛。

六、基地倉庫
由上校庫長副庫長庫員副官書記十二員及第一課立
辦通信運輸八員第二課立辦糧秣五二員、第三課立辦
軍械五員、第五課立辦衛生七員、計官長一、九、九、九、
附來戰用汽車若干而成

七、中間倉庫
由中校庫長副庫長二、庫員中、文辦、通信運輸四員、

將訓練大車中校
立辦糧秣及經理十六員、文辦軍械六員、立辦衛生三員、計官長
三、五、五、五、五、附來戰用汽車若干而成。

八、前進倉庫
由上尉庫長副庫長一、庫員中、立辦通信運輸四員、立
辦糧秣及經理十二員、立辦軍械四員、立辦衛生三員、計官
長二、五、五、五、五、附來戰用汽車若干而成。

九、給養車站本地連
由連部及三排而成，官四、兵一八、有四分一噸汽車四、三噸半物品
車二、能開設二個鐵道或汽車末兵站，負責糧秣服裝燃料
及器材之接收分發及分裝，並處理三萬人損毀裝具之送
有五加侖之油箱三、〇、復計一六、〇、加侖。

十、給養勤務連
由連部及二排、排分二班、班分二組而成，官四、士兵二二五，有四

分一噸汽車一四分三噸兵器車一噸半物品車一噸物品拖車一
內有勞工一六〇名，該連每日有處理補給品八〇噸之能力。
六、兵工廠連

由軍官六士兵一八〇而成，有四分一噸汽車一四分三噸兵器車二二
噸半物品車二四至五噸牽引車四，重刑車輛救護車一六噸拖車
一六噸拖二管理兵工廠，負責除彈藥外之各類兵工廠之補給能為三萬人服務。
十二、兵工廠藥連

由軍官六士兵一八〇而成，有四分一噸汽車二四分三噸指
揮車一四分三噸兵器車二，二噸半物品車三，管理彈
藥補給站，每日能處理五〇〇乃至七五〇噸之彈藥。

十三、兵器保養營

由軍官二九，准尉三，士兵六九四，區分營部特務勤連^務基
地兵站連（能為三萬人之兵工廠補給）裝甲車保養連（能

十四、裝甲車連

為各式裝甲車之五級保養，以製造適合零件為主，亦
能行裝甲車大修，包含武器之修理等，砲兵武
器保養連（行野戰砲兵及防空砲兵之火砲及觀測器材
之五級保養）及輕兵器保養連（行輕兵器之五級
保養）組成之，通常每連一營及每裝甲師一營，負
責一切武器及裝甲車輛之五級保養，有四分一噸汽車
二四分三噸兵器車九，二噸半物品車一，重刑車輛救
護車二。

十四、裝甲車修理連

由連部及三個排（排分修鞋補衣班及織補班）而成，官
兵一八九，有四分一噸汽車一四分三噸兵器車一三噸
半物品車三四至五噸牽引車二，拖車六一噸拖車三

十五、汽油貯藏連

由連部、兵站班及三個排組成，官五、士兵二八，負責
區兵站汽油之接收貯藏，監督汽油滑油運輸至
裝箱所及油箱之清潔，與汽油之裝箱等項工作，每
日有處理十萬加侖（即四百噸）之能力。

十六、兵站班連

由連部特務排及三個兵站班（排能獨立工作）組成，
官一、士兵三二，有四分一噸汽車二、四分三噸兵站車
五、三噸半積載車二、五、六噸牽引車二、二、噸拖
車二、一噸拖車五，起重機一，該連管理兵站班，負
責兵站補給之接收貯藏及分配等項事務。

十七、兵站機械連

由連部特務排製送排及修理排組成，官六，

將副班大軍戰術

四

士兵七二，有四分一噸汽車一、四分三噸兵站車二、四噸
車輛救護車一、重型車輛救護車一、噸油料拖
車（七五〇〇加侖）一、滑油車一、二、噸拖車二、機械車
一、八噸拖車十二、一六噸拖車八，重型車輛救護車
一，該連負責兵站工具及四級五級保養。

新馬補充營

由營部特務隊及四個新馬連（由連部、兵站本部
勤務警衛排及新馬調教排而成，編設野戰新
馬補充兵站，容量四〇〇匹）組成，開設新馬補充
兵站，容量為六〇〇匹，該營官二六，准尉二，士兵六
〇九，有四分一噸汽車三，四分三噸兵站車五，二噸半
物品車八，噸物品拖車四，噸半三馬拖車四，馬車三

十九、鐵道團

由團部、特務連、及三個鐵道營、一個機廠營而成。

1. 團部及特務連、由官二五士兵五六、四分一噸汽
車三四分三兵器車二四分一噸物品拖車一而成。

2. 鐵道營 由營部、特務勤務連、裝具保養

連、鐵道保養連、及運輸連組成、官二七、士兵八

二四、四分一噸汽車三、四分三噸指揮車一、四分三

噸兵器車五、二噸半物品車六、二噸半積載車

六、二噸拖引車二、空氣壓縮機三、罐車一、牽

引車甲二、乙一、十六噸拖車二、二噸拖車三、一噸

物品拖車一、四分一噸物品拖車一、

該營能使用及保養一四四乃至二四〇公里之鐵道

每日能供給四〇列車來往所需之勤務人員。

將訓練大軍戰術

五

3. 機廠營 由營部、特務勤務連及機廠連、

汽鍋修理連、車箱修理連組成、官二四、准尉二

士兵二一、有四分一噸汽車一、四分三噸指揮車一、

四、六噸水罐車五、六噸半物品車四、該營負

責修理機廠及鐵道裝具之重要及修理、能為

三個鐵道營服務。

二十、憲兵連

由連部及糾察排一（分四組）及交通管理排二（每

排分四組）組成、官五士兵一六、四分一噸拖車三、一

噸拖車一、四分一噸汽車一、四分三噸兵器車一、二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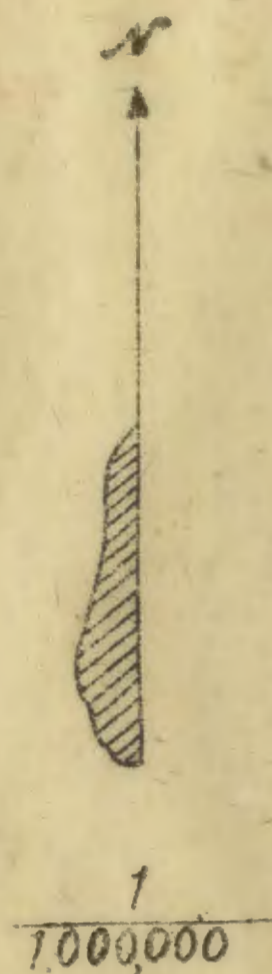
半物品車一、

該連負責尖銳區之治安及設備與交通線之防護等。

附圖第一

圖要勢態我敵之面當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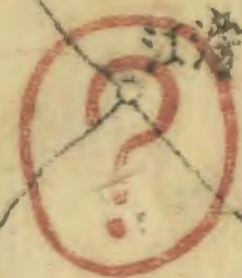
(旬中月三)



廟林百

通蒙古

通蘇和



似有機甲部隊

都商

圖要勢態我敵之面當軍面方二第
(旬中月三)

附圖第一







馬左... 防... 係... 係...
 防... 係... 係...
 防... 係... 係...
 防... 係... 係...





其防禦線係沿河
 有遠近戰体系
 指非防禦線係沿河
 有遠近戰体系
 江蘇防線係沿河
 有遠近戰体系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6 3454B

